

中等林业学校試用教材

森 林 防 火

梁 志 广 編



中國林業出版社

中等林業学校試用教材

森林防火

吉林林業学校教員梁志廣編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業部森
林經營局护林防火办公室 集体审查

中國林業出版社

一九五九年·北京

中等林業學校試用教材
森林防火
梁志廣編

中華人民共和國林業部森集體審查
林經營局護林防火辦公室

*
中國林業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門外和平里)
北京市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07號
北京東單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31"×43"/32·4 7/8印張·103,000字
1959年7月第1版
1959年12月第4次印刷
印數: 4,501-7,500冊 定價: 0.40元
統一書號: 16046·666

前　　言

本書是吉林林校教師梁志廣同志參考了苏联 C·П·安澤什金的“森林防火”，在1956年我司編印的中等林校森林防火試用教材的基礎上編寫而成的。

全書內容系以苏联的先進經驗為基礎，結合我國護林防火工作的實際情況，從理論上闡述森林火災的發生原因、發展規律以及預防和撲滅森林火災的具体方法。

本書原稿曾經我部森林經營局護林防火辦公室的有關同志進行集體審查，提供了許多修正意見，並供給了許多資料，使本書質量有所提高。為了更能適合中等林業學校的教學需要，尚希各校教師在試用過程中多多提出意見和批評，以便幫助原編者將本書進一步修訂為正式教科書。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業部教育司

1957年5月

目 录

緒論	1
第一篇 森林火灾的性質	
第一章 森林火灾的發生	5
第一节 森林火灾發生的条件	5
第二节 森林火灾發生的原因	7
第二章 森林火灾的种类和發展	12
第一节 森林火灾的种类	12
第二节 森林火灾扩展的速度	16
第三章 森林燃燒与森林特性和林况的关系	18
第一节 火灾發生的可能性与森林地被物种类 的关系	18
第二节 森林火灾的危險性与森林特性的关系	20
第三节 森林地区火灾危險性等級	24
第四章 森林燃燒与气象因素的关系	27
第一节 气象因子和火灾危險性的关系	27
第二节 按可燃物的湿度确定森林火灾危險性 的方法	29
第三节 按气象因素的綜合作用确定森林火灾 的危險性	31
第四节 火灾危險季节	38
第二篇 森林火灾的預防和扑救	
第五章 护林防火組織	40

第六章 預防火災的宣傳和制度	46
第一节 开展爱国护林宣传教育	46
第二节 建立各种护林防火责任制	47
第三节 控制各种火源	49
第七章 森林內的主要防火措施	53
第一节 防止森林火灾蔓延的措施	53
第二节 森林的衛生措施	66
第三节 直接有利于扑灭火灾的措施	67
第八章 發現森林火灾的方法和火險預報的 指導作用	76
第一节 火情了望和火險巡护	76
第二节 根據火險預報指導防火措施	88
第三节 火灾危險季节到来前的准备工作	92
第九章 扑灭林火和确定火灾損失	94
第一节 扑灭森林火灾的方法	94
第二节 各种灭火方法的运用	102
第三节 扑灭余火和看守火場	110
第四节 救火人員的組織領導和保安措施	111
第五节 确定火灾的損失	115
第六节 森林火灾的統計和火燒迹地的处理	118
第十章 森林防火措施計劃的編制	120
附录	
一、苏联森林防火条例	127
二、苏联森林防火措施的一般标准	132
三、火險區地圖圖例	143
四、防火用具、設備及設施的估價	146
参考書目	148

緒論

森林防火是森林經營方面頭等重要的工作。我們只有保護好現有的森林，才能進一步擴大森林資源，保證供應國家大規模經濟建設所需要的木材。可是人所共知，火災是森林的巨大災害，如不嚴加防止，不僅能在較短時間內使大片森林化為灰燼，而且破壞森林環境，燒毀林內設備和建築物，其全部損失往往難以估計。因此我們必須本着“防勝於救”的精神，深入研究防止森林火災的理論和技術，以求徹底杜絕森林火災。

很多次森林火災的事實告訴我們，火災給森林帶來的危害，不單是燒毀和燒傷了大量的林木、幼樹，直接減少了林分蓄積量和幼林面積，而且伴隨着帶來了許多間接的損失，造成了嚴重而複雜的後果。

森林發生火災之後，雖然不一定將樹木燒死，但燒傷了的樹木往往生勢衰弱，變成害蟲棲息和病菌繁育的場所。如天牛和小蠹蟲的殖居能使被火燒傷了的樹木更快地枯死。

也有一些樹木被火燒壞了樹根，破壞了樹根與土壤的結合，容易發生風倒現象，特別是淺根性的雲杉林。火災

之后会形成許多林中空地，使未受火燒的鄰近樹木也受到風倒的危害。

火灾之后，由于森林环境的破坏，火燒迹地上出現了低价值的陽性树种，这样就使利用价值高的树种被一些利用价值低的树种所代替，甚至由一些灌木树种代替了乔木树种。

更为严重的是經過火燒之后，树木变成站杆、倒木，或为病虫寄生，林相残破，这样就又大大地增加了火灾的危險性，容易引起新的更大的火灾。

由于森林火灾燒毀了森林和地被物，土壤表層失去复盖，不仅不能保持雨水，而且容易引起表土流失，甚至造成山洪暴發。同时也由于森林的毁灭，失去了对气候的調节作用，可能使雨量减少，引起旱灾。風沙地区則使农田房屋失去屏障。

森林火灾也常波及森林內部和森林附近的村庄，森工企業和其他生产單位，特別在森工采伐地区还能燒毀已采伐的木材。

森林火灾發生之后，必須动员大批群众救火，既耗費人力物力，又影响农業生产。如1955年春季仅黑龙江省的鶴崗、額穆爾河附近依凌告魯河兩次大火，耗費了扑火人工三十八万个。更有些地区由于对火灾情况和救火技术掌握不够，常造成救火人員的人身伤亡事故。

另外火灾也能毁灭林內的各种副产品，驅走益鳥益兽，燒掉泥炭層，破坏土壤的物理性質，其全部损失实無法估計。

綜上所述，森林火灾的危害性是巨大的。但是森林火灾的被重視还是解放以后的事。我国在解放以前，历代反

動統治階級對森林只知進行掠奪，不加保護，大好森林聽任火灾焚毀，造成的損失更難以估計。

解放後，在共產黨領導下，森林不但成為社會主義建設的重要物質基礎之一，同時也是改造自然的有力武器。從新中國成立那天起，黨和政府就非常重視保護森林，確定了以普遍護林為主的林業方針，嚴格禁止一切破壞森林的行為。幾年來在這一正確的方針指導之下採取了很多措施：首先組織和發動了廣大群眾預防火災，重點地區並運用了航空護林和化學滅火，使森林火災逐漸減少下來。

雖然如此，森林火災還未能徹底滅絕，從總的情況來看，火災次數及其損失逐年都有所減少，但在1956年以前，國有林區每年遭受森林火災破壞的面積仍大大地超過了每年的造林面積。據1955年上半年不完全統計：全國共發生林火44,945次，又據25個省（區）的不完全統計，1956年上半年山林火災共燒毀森林304萬公頃（大部份是草原）。這樣巨大的數字，必須引起我們的密切注意。因為我國森林面積較小，只占國土面積的7.9%，這對我國社會主義建設所需要的木材和減免自然灾害、保證農業丰收等各方面的要求相差甚遠，同時隨著社會主義建設高潮的到來，林業建設也要相應的加速發展。這也就要求我們林業工作者深入研究森林火災的性質和防止技術，提高森林的抗火性能，並對廣大群眾進行宣傳教育，健全防火組織，增置現代化滅火設備，使森林火災發生的可能性和損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目前我們完全有條件逐步杜絕森林火災，這首先是黨和政府的重視和正確的領導，同時還有蘇聯護林防火的先進經驗。蘇聯是世界上在護林防火方面最有成就的國家，

已經基本上制止了森林火灾，如莫洛托夫州有森林資源
1,200萬公頃，1955年僅發生林火200余次，每次火灾面積
都不超過1公頃。因此學習蘇聯，徹底杜絕森林火灾，是
我們努力的方向。

第一篇 森林火灾的性质

第一章 森林火灾的發生

第一节 森林火灾發生的条件

森林中的乔木、灌木、地被物和腐植質，除其中所含的水分外，都是可以着火燃燒的物質。但是也只有在具有一定的燃燒条件时才可能發生火灾。因为燃燒是可燃物与氧气化合并同时放热的化学作用，所以必須具有可燃物、氧气和一定的温度，才能开始燃燒，其中以温度更为主要。因为林內的可燃物或多或少都含有一定的水分，故必須先有一定的温度，使林內可燃物失去水分，然后才能开始燃燒。据觀察，树木在逐渐加温的情况下，其变化如下：

110°C时，树木分泌出水分及一部分易揮發的成份。

150°C时，分泌出殘余的水分和可燃性气体，树脂被燒干，木質变黃。

150°—230°C时，木材出現了褐色的色彩，并且木材的組成部分亦燒焦。

230°—300°C时，形成木炭。

300°—600°C时，木炭着火，此时木材發生強烈分解，以致不需要外界的热源，也可以繼續燃燒。

由此可見，林中树木的燃燒只有当树木的温度增高到230°—300°C时才有可能。而这样高的温度只有依靠外界的热源和木材本身分泌出的揮發性物質的燃燒才能达到。这种外界的热源就是引起森林火灾的火源，沒有这种火源，森林是不会發生火灾的。

在林内引起森林火灾的火源是多种多样的。火源的存在說明有可能發生森林火灾，可是有的火源發生的温度較高：能使含有更多水分的可燃物开始燃燒，这样的火源引起火灾的可能性就更大。

下面引証的資料，可以說明各种火源引起火灾时燃燒物的最高湿度（相当于干物質重的百分率）：

篝火	26%
香烟头	8%
未熄的火柴头	17%
机車火星	6%
烟筒灰燼	13%

由上列資料看出，篝火（由于热度較高）可使較湿的可燃物燃燒起火，机車火星（放出的热度低）只能使含水分較少的可燃物燃燒起火，所以篝火引起火灾的可能性較大。但是我們也不應該以为机車火星只能使比較干燥的可燃物起火，就不予重視。因为森林火灾的發生不單純决定于可燃物的湿度（含水率），也决定于可燃物本身的性質

和可燃物所处的外界环境条件。如在森林铁路两旁，无疑地引起森林火灾的主要火源就是机车火星。据观察，在空旷的地方，即使是风力不很强，机车火星也能飞离路基120公尺，在林内可飞离路基35公尺。这种火星在于旱季往往能引起很大的火灾。因此我们应当把森林内所有的火源都看成是危险的，必须严加控制，使各种火源引起火灾的可能性降低到最小限度，以至完全不发生火灾。

第二节 森林火灾发生的原因

引起森林火灾的火源是多种多样的，火源的存在就是引起森林火灾的直接原因。因此为了防止森林火灾，首先要查明火源，严加控制。

森林火灾发生的原因从理论上来说可分为两种：

(1) 自然的原因，(2) 人为的原因。

自然的原因 在阴天和降雨的时候，雷电触及林木发生燃烧，或山上的岩石撞击发生火花，或在干旱季节由于阳光的强烈照射，使林地腐植质发生高热，或枯老树木因风摇动互相摩擦生热等，都可能引起森林火灾。但是由于这些原因引起的森林火灾是极少的，如苏联的统计资料证明，在已经查明的火源中，由于雷电所引起的火灾一般不超过森林火灾总次数的1%。当然，个别地区的某些年份暴雨特多，由雷电引起的火灾也可能增加一点。

人为的原因 由人为的原因所引起的火灾，有的是以生产为目的所进行的用火活动，如烧荒烧垦、烧灰积肥、炼山造林、用火燒法清理林场、烧炭、烧砖瓦、獵槍跑火、机车喷火等。也有的是由于群众的生活习惯、迷信和

其他非生产上的用火活动，如上墳燒紙、吸烟、烤干糧、取暖等。

另外反革命份子放火燒山破坏，也是过去森林火灾發生的主要原因之一。現在殘余的反革命份子虽然不多，但是还必須特別提高警惕。

由不同原因所引起的森林火灾比例，在不同地区和不同季节，往往有很大的差异。在確知的原因中間，絕大多数是由于在林內用火不慎所造成的。

根据中国科学院林業土壤研究所“关于东北林区森林火灾基本情况的調查研究报告”中的統計材料，1951—1954四年間由各种原因引起森林火灾的次数比率（%）如下：

吸烟	23	迷信	8
燒荒	18	放火	1
獵樵弄火	15	自然發火	1
机車噴火	8	原因不明	26

由此可見，人为的火源引起的森林火灾次数約占火灾总次数的73%，自然火源只占1%。最多的是吸烟与燒荒，其次是樵獵弄火。若以地区来分析火源的比率，在長白山林区除吸烟外，汉族老乡的上墳燒紙和朝鮮族老乡的燒荒是主要的火源。在大兴安嶺林区主要火源是樵獵弄火。

在中国的南方、中部和西北，虽未見科学的分析材料，但据森林火灾相当严重的1954年的粗略統計，發火原因大都是燒壘、燒荒、燒田埂草、燒草木灰、煉山造林等一些生产性火源。如广西省因生产性火源引起的火灾占火灾总次数的75.5%，福建省为77%，四川省为80%，江西

全国各省森林火灾主要火源一览表

表 1

地 区	省 分	主 要 火 源	一 般 火 源	山 火 季 节	
				发 生 月 份	严 重 月 份
南 部	广东、广西、福建、浙江、江西、湖南、湖北、安徽、江苏、贵州、云南、四川	烧垦烧荒、烧灰积肥、烧山、烧牧场、烧田埂草、烧山野兽、刀耕火种	吸烟、上坟烧纸、烧炭、烧砖瓦、烧黄蜂、烧瓦、坏分子放火、烧葛、烧山砍柴、打火把小孩玩火、牧童烤火、马帮开棺（西南）、上山跳乐	1—4月 11、12月	2、3月
中 部 与 西 部	山东、河北、河南、山西、陕西、甘肃、青海、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	烧垦烧荒、烧灰积肥、烧牧场（西北）、烧地边（西北）	吸烟、上坟烧纸、烧山野兽、小孩玩火、牧童烤火，搬火取暖、搬火做饭、烤干粮、熏制村腰子（西北）煨桑（青海）坏分子放火	2—4月 11、12月	2、3月

(續)

地 区	分 獭	主 要 火 源	一 般 火 源		山 火 季 节
			發 生 月 份	严 重 月 份	
东 北 与 内 蒙 古 自 治 区	辽宁、吉林、黑龙江、内蒙古自治区	吸烟、上墳烧纸	烧垦荒、烧牧場(内蒙)、燒地格子、燒稻田地、燒場田、机車噴火、汽車清爐、打獵跑火、炕蘑菇、抓蛤蟆、燒火取暖、燒火烤干糧做饭、燭游、烟筒跑火、坏分子放火	3—6月 9—11月	4、5月

- 附注：1.刀耕火种 是崩方和西南山区兄弟民族落后的耕作方式。每年冬季把树砍倒，第二年春季用火燒掉，然后在地面上种籽。又叫广种薄收，这种火源，在四川西部和云南最多。
- 2.馬都开梢 是西南区运输货物的馬帮在途中用火做饭。
- 3.上山跳舞 是崩方和西南山区兄弟民族一种节日的娱乐活动。每逢节日，青年男女都到山上燃起火堆，跳舞唱歌。
- 4.燒社把 是西南山区兄弟民族比较刀耕火种进一步的耕作方式。即把樹枝扎成把子，拿到地里燒。
- 5.煨桑 是青海省藏族祭神时一种用火。
- 6.明滑 是大小兴安嶺林区金矿工人在冬季采金时，用火烤箱冻土膏。

省达90%以上。据陝西商雒專区柞水、山陽、鎮安三县的統計，1955年上半年共發生火灾274次，因燒荒燒垦所引起的就占了77%，其中柞水县由燒荒燒垦所引起的竟达94%。由此可見，不論在我国什么地区，火灾發生的原因絕大多数是由于人們用火不慎所造成的，而且越靠近村庄、道路、作業場以及人迹常到的地方，火灾發生的頻率就越大。这也能充分說明了只要我們以适当的办法控制林区的各种火源，絕大多数的森林火灾都是可以防止的。